

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

东协字〔2021〕4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 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年1月9日政协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24次会议通过)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辛亥革命11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本届政协届末之年。2021年区政协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持续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强化委员责任担当，不断推进政协工作提质增效，为打造“五个东城”、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首善之区作出新贡献。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牢政协履职方向

1. 把政治理论学习放在首位。抓好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围绕年度学习计划，将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以及中央、市委、区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坚持系统学、跟进学、联系实际学，全年举办6次集中学习，不断强化政治责任，提高政治能力。深入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会制度，以专委会和界别为依托，组成学习座谈小组，每季度召开一次集体学习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积极组织“追忆红色岁月”“寻访红色遗迹”等主题党日活动，参观“伟大开端——中国共产党北京早期组织专题展”“历史上的《新青年》专题展”，开展“红色链接——走进党员委员身边的党组织”活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责任领导：宋铁健、李铁生、李长华

主责部门：机关党组、各专委会分党组、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年底

2. 进一步落实党对政协工作领导的各项制度。充分发挥政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领导作用，自觉在区委领导下谋划和推进工作，做到重要工作主动报告、重大事项及时反映、重要议题及时沟通，不折不扣把区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政协全部工作之中。区政协党组年度至少向区委作2次全面工作报告。政协年度协商计划、全体会议情况以及重要工作等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机关党组（党委）

负责区政协系统党建日常工作，制定政协系统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并牵头组织实施。

责任领导：宋铁健、李铁生、李长华

主责部门：机关党组、办公室、研究室、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3. 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努力把党的主张转化为政协组织和各界群众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

责任领导：宋铁健、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李长华

主责部门：机关党组、各专委会分党组、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二、按照“6+X”协商格局，高质量推进民主协商

4. 充分利用政协全会这一协商履职最高形式协商议政，围绕“聚焦‘五个东城’建设，助推‘十四五’规划实施”，举办全会大会发言。围绕“以人民为中心、助推‘幸福东城’新家园建设”，召开专题协商会。

责任领导：颜华、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二室、三室

完成时限：2021 年 1 月底

围绕“活力东城”建设，聚焦“十四五”规划开局、以“两区”建设引领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积极建言资政。

责任领导：李铁生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一室

完成时限：2021年7月

6. 围绕“文化东城”建设，持续跟踪《贯彻落实“崇文争先”理念，进一步加强“文化东城”建设的实施意见》落实情况，在推动老城保护复兴、“文化+”创新融合发展等方面，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和重点协商，持续讲好“东城故事”。

责任领导：颜华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二室

完成时限：2021年5月

7. 围绕“精致东城”“创新东城”建设，重点就“大气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组织委员和专业人员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摸清情况，找出症结，深入交流，形成共识，向区委提出对策和建议。

责任领导：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三室

完成时限：2021年7月

8. 积极推动提案办理协商与重点议题协商相结合，开展重点提案督办，举办“提案办理面对面”活动，助推有关问题的解决。

责任领导：杜娟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四室

完成时限：2021年5月底

三、深入开展视察监督，助推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9. 围绕“幸福东城”建设，重点就优化营商环境、国家全民运

动健身模范区创建、冬奥会筹办、教育高质量发展、养老服务、垃圾分类、老旧小区物业管理等工作积极开展协商监督，如实反映情况，坦诚提出建议，确保监督监在关键处。

责任领导：李铁生、颜华、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一室、二室、三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0. 结合重点提案督办开展调研视察，推进提案办理和落实。围绕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问题，发挥民主监督小组作用，积极开展视察监督，回应好群众关切。

责任领导：杜娟、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四室、五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1. 围绕年度重点协商课题，积极开展专题调研、视察监督，提出有政协特色的真知灼见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开展优秀调研成果评选表彰工作，推动学习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责任领导：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

主责部门：各专委会工作室、研究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四、加强团结联谊，广泛凝聚共识和力量

12. 落实《关于加强和促进人民政协凝聚共识工作的意见》，加强协商活动前的知情明政和调查研究、协商过程中的互动交流、协商后的成果落实反馈，把凝聚共识融入各项履职活动中，在建言

成果、思想收获上一体设计、一体落实。健全界别委员自我学习教育、经常性谈心谈话、党外委员专题视察等制度，在一些敏感点、风险点、关切点问题上充分交换看法、更好增进共识。

责任领导：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

主责部门：各专委会工作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3. 促进党派合作，发挥界别作用。落实秘书长会议制度，密切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有关人民团体的联系，组织党派在协商会议上发言，邀请党派参加调研、监督等活动，督促办理党派提案等。充分发挥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作用，构建“大外宣”工作格局，完善重大专项工作宣讲制度等。

责任领导：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李长华

主责部门：各专委会工作室、办公室、研究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4. 发挥少数民族、宗教界别委员的桥梁纽带作用，持续开展“宗教文化体验”等品牌活动。发挥港澳台侨委员的“双重积极作用”和特殊作用，为全区发展凝心聚力，为维护港澳长期繁荣稳定、促进祖国和平统一贡献政协力量。

责任领导：李铁生、杜娟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一室、四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5. 做好政协文史资料的征编、出版和利用工作，发挥好存史、

资政、团结、育人的作用。

责任领导：颜华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二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6. 组织开展联谊活动，举办迎“七一”主题读书会暨“书香政协”建设启动仪式，通过特色活动和有效工作，汇聚强大正能量。

责任领导：刘健、李长华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五室、办公室、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 年 6 月底

五、强化自身建设，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17. 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完善政协常委履职建言点评制度，发挥常委示范引领作用。建立政协委员分批次列席政协常委会会议制度，为更多委员有效参与协商活动搭建平台。

责任领导：宋铁健、李铁生、李长华

主责部门：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8. 加强专委会和界别建设。加强专委会工作制度建设，坚持“每月一评”制度，完善专委会向主席会议报告工作等机制，更好发挥其在政协履职中的基础性作用。落实专委会联系界别制度，使界别活动有组织依托、有召集人、有联络员、有工作计划、有活动经费、有活动场所，更好发挥界别的桥梁纽带作用。

责任领导：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

主责部门：各专委会工作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19. 加强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坚持“三联系”工作机制，完善政协履职管理平台，健全委员履职考核评价体系及委员履职档案，实施跟踪记录和动态管理，引导委员完成好“履职作业”。

责任领导：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五室、其他专委会工作室、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20. 持续开展“双岗双责双奉献”活动。继续在有条件的街道、社区设立“委员工作室”，进一步健全委员街道活动小组工作机制，支持委员发挥自身专长和优势，积极参与对口帮扶、志愿服务等活动，打造服务社会的品牌活动，切实让群众感到政协离得很近、委员就在身边。

责任领导：刘健

主责部门：专委会工作五室、其他专委会工作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21. 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强化机关作风建设，建好用好党建活动中心，通过举办学习培训班、开展警示教育等方式，教育党员干部端正思想作风、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树立“崇文争先”的精神面貌。大力弘扬埋头苦干、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本领，完善考核机制，努力提高工作质量和履职成效，努力打造一支能力强、业务精、效率高、素质优的机关干部

队伍，为委员履职和政协工作创新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责任领导：李铁生、李长华

主责部门：办公室、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22. 做好届末之年各项换届筹备工作。做好委员构成、履职情况分析工作，配合区委统战部，为新一届委员遴选做好准备。做好换届筹备各项工作，为新一届政协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坚实基础。

责任领导：宋铁健、李铁生、颜华、杜娟、刘健、李长华

主责部门：各专委会工作室、办公室、研究室

完成时限：2021 年底

附件：北京市东城区政协 2021 年重点协商、监督活动安排

附件：

北京市东城区政协 2021年重点协商、监督活动安排

一、重点协商

（一）五次全会

1. 围绕“聚焦‘五个东城’建设，助推‘十四五’规划实施”，举办大会发言（专委会工作二室；1月）

（二）专题协商会

2. 围绕“以人民为中心、助推‘幸福东城’新家园建设”，召开专题协商会（专委会工作三室；1月）

（三）议政性常委会

3. 聚焦“十四五”规划开局、以“两区”建设引领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积极建言资政（经济科技委员会、港澳台侨委员会；7月）

4. 跟踪《贯彻落实“崇文争先”理念，进一步加强“文化东城”建设的实施意见》落实情况，推动“文化+”创新融合发展（文史委员会、教文卫体委员会；5月）

5. 围绕生态环境保护，推动东城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人口资源环境和建设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7月）

（四）提案办理协商

6. 积极推动提案办理协商与重点议题协商相结合，开展重点提

案督办，举办“提案办理面对面”活动（提案委员会；5月）

二、对口协商、界别协商

1. 围绕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与发改委开展对口协商（经济科技委员会、港澳台侨委员会；3-4月）

2. 围绕促进金融与科技融合发展与经济界别开展界别协商（经济科技委员会；5-6月）

3. 围绕加快推进东城区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以及冬奥会筹办工作，开展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教文卫体委员会、文化体育界、医药卫生界；6月）

4. 围绕深化《物业管理条例》的实施，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工作开展对口协商（人口资源环境和建设委员会；7月）

5. 开展集体提案前置协商（提案委员会；3-5月）

6. 开展重点提案协商督办（提案委员会；4-6月）

三、监督视察

1. 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视察区级政务服务大厅（经济科技委员会、港澳台侨委员会；6月）

2. 围绕“活力东城”建设视察中关村东城园（经济科技委员会、港澳台侨委员会；7月）

3. 围绕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心手相连2035”工程为抓手，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助推教育发展，组织委员开展专项视察、座谈（教文卫体委员会、文化体育界、民生建设民主监督小组；9月）

4. 聚焦“七有”“五性”，完善东城区养老服务体系（社会和法制委员会、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民主监督小组；6月）

5. 视察东城区环境监测站点（人口资源环境和建设委员会、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民主监督小组；4月）

6. 围绕落实保障民生要求，视察平房区改造工作（人口资源环境和建设委员会；6月）

7. 监督视察“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垃圾分类服务运行体系两个调研落实情况（人口资源环境和建设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7月）

8. 视察“六进”宗教活动场所在我区落实情况（民族和宗教委员会；4月）

9. 围绕全区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建设及重点领域投入开展民主监督，听取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收集反馈社会效应及民声民意（学习委员会、财政预算民主监督小组；9月）